**2018年度州直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述职评议会议讲话**

唐湘林

（2019年1月12日）

同志们：

这次州直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述职评议会议，主要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通过述职、点评、评议，坚定不移推进管党治党责任、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到实处。今天上午和刚才，25位党组织书记分别作了述职发言、3个单位递交了书面述职材料；与会的州直基层党代表和党务干部对述职情况进行了测评；明汉部长对述职情况进行了点评，对做好机关党建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请大家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

一年来，在州委的坚强领导下，州直单位各级党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以干部能力提升年活动为载体，扎实推进机关党建落实落细，积极履行意识形态责任，为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目标任务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一是党建主体责任履行到位。**州委把机关党建纳入州五个文明绩效考核、纳入州政府目标管理重要内容，不断完善“书记抓、抓书记”“抓系统、系统抓”机关党建责任管理体系。各单位党组织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抓党建主责意识明显增强。**二是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导向明确。**各单位坚持把机关党建工作落实到支部，抓牢基层、抓实基础，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加强机关政治学习，规范党建活动，坚持把机关党建与脱贫攻坚、民生改善、社区服务等深度融合，深入推进机关党建“1+1”促脱贫攻坚，认真做好结对帮扶，帮助解决基层群众困难问题，提升贫困群众满意度，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三是机关党建“五化”建设成效初显。**自机关党建“五化”建设工作推进会议以来，州直各机关党支部落实“五化”（机关党支部建设标准化、组织生活正常化、管理服务精细化、工作制度体系化、阵地建设规范化）建设标准，加强党建联系点和示范点建设，全州基层党建工作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四是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较好落实。**各单位把意识形态提升到新的高度，作为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来看待、来推进，着力在政治建设、舆论引导、阵地管理上下功夫，抓实中心组学习、新思想“七进”、道德讲坛、文明创建等活动，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提振精气神，进一步巩固了全州干部群众团结奋斗的思想基础。

与此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工作推进中存在的不足和薄弱环节，比如：有的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结合不够紧密，存在“两张皮”现象；有的基层支部主体作用发挥不够充分，党建水平有待提升；有的对抓好意识形态工作缺乏深入研究和准确把握，工作推进乏力，等等。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切实解决。下面，我就州直机关党建水平提升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讲几点意见。

第一，要在政治建设上持续发力，加快建设模范机关。2018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推进会上指出：“中央和国家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不懈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希望中央和国家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带头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作表率，在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作表率，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上作表率，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习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我们抓好机关党建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方向指引，州直各单位党组织必须坚持把加强机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充分彰显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着力建设一批模范机关。

**一要突出政治统领。**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把政治建设融入业务工作，认真组织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等重要文件精神，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杜绝，坚决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要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落实党组（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基层党组织周五学习制度，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完善以考促学机制，加强学习管理、督查和考核，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深入开展学习调研，坚持学用结合、学以致用、工学相长，把学习与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州委各项决策部署紧密结合起来，与正在推进的各项重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引导机关广大党员认真学习政治理论，深入钻研本职业务，更高质量、更高水平推进相关工作，达到理论素养与实践能力的双促进、双提升。

**三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要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认真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基本制度，真正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这个锐利武器，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经常开展谈心谈话，及时掌握机关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状况，理顺情绪、化解矛盾、解疑释惑、增进团结。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深入宣传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守住纪律规矩底线，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第二，要在党建引领上持续发力，更好服务中心大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机关党建的职责所在。州直各单位党组织要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引导广大机关党员在把握大势中勇于担当，在找准定位中优化服务，在发展大局中建功立业，充分彰显机关党组织和广大机关党员干部新气象、新风貌、新作为。

**一要在决胜脱贫攻坚中主动作为。**州委经济工作会议将2019年确定为全州脱贫攻坚决胜年，号召全州各族干部群众向脱贫攻坚发起总攻，确保年内实现所有贫困人口脱贫、所有贫困村出列、所有贫困县摘帽。各州直单位党组织要紧紧围绕中央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和省州部署要求，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大力实施好精准扶贫脱贫“十项工程”，认真开展机关党建“1+1”促脱贫攻坚，深入推行学习互助兴思想、生产互助兴产业、生活互助兴文明、邻里互助兴和谐、生态互助兴家园“五兴互助”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模式，做实结对帮扶工作，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确保全州全面脱贫摘帽目标顺利实现。

**二要在加快区域发展中彰显担当。**要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各项决策部署，坚守州委542发展思路，紧扣脱贫攻坚与区域发展两大任务，抢抓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等各类重大机遇，结合部门职能和工作实际，在打赢三大攻坚战，抓紧精准扶贫、生态文化旅游业发展、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四项重要工作”，推动产业四区建设、美丽湘西提升、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办好民生实事等各项事业中找准着力点和结合部，切实增强机关党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发挥机关党建在思想引领、凝聚人心、整合资源、汇聚合力等方面的优势，引导机关广大党员干部立足岗位争先进、投身发展创佳绩，为我州创新提质、特色赶超、实现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三要在构建和谐稳定中发挥作用。**要持续抓好社会治理、平安创建、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不断深化服务型机关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做实在职党员社区报到服务工作，打通机关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要广泛开展各类社区服务活动，做到服务形式多样化，服务内容具体化，服务效果精细化，引导机关党员干部为所在社区和困难职工、困难群众、困难党员解难事、办实事、做好事，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第三，要在责任落实上持续发力，全面夯实组织保障。党的书记抓党的建设，是第一责任，是份内之事。红专书记反复强调，全州各级党委要把抓好党建工作落实作为一项政治任务、纪律要求，科学谋划并推进新常态下的基层党建工作，实现“以党建促发展、以发展强党建”。在座的各位党组织书记作为“关键少数”，必须始终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毫不含糊地履行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牢牢的把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抓在手上。

**一要强化党建工作责任落实。**坚持和完善党组（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分管领导和班子成员分管指导责任、机关党委专抓落实责任、支部书记直接责任的党建工作责任制。党组（党委）书记要履行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定期研究和推进机关党建工作，切实解决好机关党建工作的困难和问题。分管领导和班子成员要加强对分管领域的党建工作指导。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要协助党组（党委）书记抓党建，确保机关党建工作抓具体、抓深入、抓到位。党支部书记要时刻牢记第一身份是支部书记，切实履好职、尽好责，推动党建责任层层传导、层层压实。

**二要深化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把建设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机关党务干部队伍作为重要任务来抓。要严把新任机关党组织书记、副书记的考察和审批关，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各单位一把手必须担任本单位支部书记，支部多的单位分管领导要担任支部书记。要配齐配强专兼职党务工作人员，加强党务干部培训，帮助党务干部特别是党支部书记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三要细化党建工作分类指导。**要根据新时代机关党组织的具体任务、组织结构、组织形式等方面的变化，加强层级管理，开展经常性的党建工作调研，进一步加强党建工作分类指导，推动机关党建一切工作到支部落实。要坚持问题导向，及时发现问题、直面问题、解决问题，特别是要针对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等不同领域，有的放矢地开展工作。要落实“五化”建设，提升机关党建标准化水平，推动机关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经济建设是党的中心工作，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能否做好意识形态工作，事关党的前途命运，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必须把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牢牢掌握在手中，任何时候都不能旁落。”州直各单位党组织在大力推进机关党建工作上水平、上台阶的同时，必须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始终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坚持守正创新，在主流意识形态建设上虚功实做，在阵地管理上寸土不让，在责任落实上担当作为，着力解决意识形态工作“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问题。**一要确保责任落地。**认真贯彻落实《湘西自治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分工》（州办发〔2018〕19号）文件，做到“五个纳入”，即：各级党委（党组）要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党的纪律监督检查范围和政治巡察内容，纳入五个文明建设绩效考核管理内容，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到人的管理体系，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二要强化阵地管理。**必须坚决贯彻主管主办和属地管理原则，始终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基本方针，强化正确导向，打好思想理论、社科研究、新闻出版、文化艺术、高等院校、网络新媒体等阵地战，决不给错误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和空间。要强化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点梳理排查，发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作用，旗帜鲜明地开展网上舆论斗争，巩固拓展红色地带、转化灰色地带、遏制黑色地带，确保各类意识形态阵地可管可控。**三要汇聚强大合力。**坚持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优秀的文化鼓舞人、文明的风尚孕育人，通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公民道德建设工程、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工作载体，不断增强干部群众“四个自信”，激发共筑中国梦的极大热情，凝聚贯彻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的强大力量，汇聚把湘西州打造成国内外知名生态文化公园和旅游目的地的巨大干劲。

同志们，做好新时代机关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州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履职，务求实效，不断提升机关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质量水平,为加快建设美丽开放幸福新湘西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